

2024 年度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市区常见急病的院前急救、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重特大突发事件伤病员的急救处理、培训院前急救工作人员以及重大活动的急救保障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科、调度科、急救管理科、总务装备科 5 个科室，单位实有人员 58 人，其中：在编人员 27 人；长聘人员 5 人；劳务派遣 26 人。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织密院前急救网络体系。坚持“提升城区、强化乡镇、增强社区”工作主线，科学规划设置、调整急救网络布局，结合 2024 年省民生实事新设置院前急救站（点）项目，新建 3 个急救分站，新建分站主要依托公立医疗机构和综合力量较强的医院进行设置，其中农村地区新建数量不低于 2 个。

（二）推动急救人才高质量发展。依据《院前医疗急救人才队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宿卫党〔2023〕9 号），持续推动院前、院内医护人员定期交流；加强与苏州市急救中心合作交流，选送优秀急救人员到苏州市急救中心及苏州三甲医院进修学习；严格急救人员岗前培训、岗位复训和专业培训，针对

性开展创伤、卒中、胸痛等急救工作中常见疾病及危重病症的培训学习，提升早期判断识别和救治能力。举办全市急救技能大赛，以赛促学，提高急救人员能力水平。

（三）提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能力。组建院前急救紧急医学救援队伍，加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培训，组织开展应急救援演练，及时总结经验教训，规范急救处置流程，不断增强调度人员与院前急救人员间的沟通、协调、配合意识和能力；按照应急预案做好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决策、指挥、综合协调等工作，调动急救人员做好应急处置。

（四）推进信息化系统云化建设。对 120 急救指挥调度平台进行升级、改造，加强与交通、应急管理等部门系统接入，实现云数据共享，建立多方协同的应急救援体系；通过对急救数据精细化分析、路况实时更新等方面提升调度效率、缩短救护车运送时间；实现院前院内急救医疗服务无缝衔接，提高急诊急救一体化建设水平。

（五）严格院前急救质控管理。发挥院前急救质控中心作用，以江苏省院前急救质控 3 分钟出车率、现场处置率等 13 个指标为切入点，推进全市院前急救分站同质化管理，至少开展两次院前急救质控督查，及时反馈问题，督促落实整改措施，规范院前急救服务行为，不断提升医疗质量安全，提高人民群众对院前急救的满意度。

（六）提升院前急救管理水平。定期组织开展急救人员技能考核，应用信息平台数据加强对急救流程的质控管理；通过

明察暗访方式不定期开展现场督查，严格车载药品器械配备，规范急救行为，确保急救工作快速、高效、有序运行。

（七）有序开展急救工作。做好日常急救、重大活动会议医疗保障、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等工作，加强业务培训，提高急救呼叫响应水平、全程转运速度和患者处置能力，全市平均急救呼叫满足率达 95%，3 分钟出车率达 95%，危急重症现场医疗监护或抢救措施实施率达 98%。

（八）加强公众急救培训。围绕不断提高市民急救常识知晓率这一目标，持续开展以“救”在身边为主题的急救知识培训宣传，增加社会公众对急救知识技能的认识了解，提高公众自救互救能力。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93.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9.84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33.8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9.3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63.17	本年支出合计	1,183.17
上年结转结余	20.00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83.17	支出总计	1,183.17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183.17	1,163.17	1,093.33					69.84				20.00					20.00
302007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1,183.17	1,163.17	1,093.33					69.84				20.00					20.0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83.17	927.67	255.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3.84	878.34	255.50			
21004	公共卫生	1,133.84	878.34	255.50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1,133.84	878.34	25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33	49.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33	49.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33	49.33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93.33	一、本年支出	1,093.3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93.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044.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9.3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93.33	支出总计	1,093.33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93.33	837.83	534.08	303.75	255.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4.00	788.50	484.75	303.75	255.50
21004	公共卫生	1,044.00	788.50	484.75	303.75	255.50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1,044.00	788.50	484.75	303.75	25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33	49.33	49.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33	49.33	49.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33	49.33	49.33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37.83	534.08	303.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4.08	534.08	
30101	基本工资	103.77	103.77	
30102	津贴补贴	95.27	95.27	
30103	奖金	16.20	16.20	
30107	绩效工资	130.88	130.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54	37.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77	18.7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93	18.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7	3.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33	49.3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62	59.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75		303.75
30201	办公费	42.50		42.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0		0.60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3.52		3.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8		0.28
30226	劳务费	223.00		223.00
30228	工会经费	25.50		25.50
30229	福利费	0.65		0.6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0		7.2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93.33	837.83	534.08	303.75	255.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4.00	788.50	484.75	303.75	255.50
21004	公共卫生	1,044.00	788.50	484.75	303.75	255.50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044.00	788.50	484.75	303.75	25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33	49.33	49.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33	49.33	49.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33	49.33	49.33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37.83	534.08	303.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4.08	534.08	
30101	基本工资	103.77	103.77	
30102	津贴补贴	95.27	95.27	
30103	奖金	16.20	16.20	
30107	绩效工资	130.88	130.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54	37.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77	18.7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93	18.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7	3.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33	49.3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62	59.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75		303.75
30201	办公费	42.50		42.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0		0.60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3.52		3.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8		0.28
30226	劳务费	223.00		223.00
30228	工会经费	25.50		25.50
30229	福利费	0.65		0.6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0		7.2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48	0.00	7.20	0.00	7.20	0.28	0.50	3.52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14.08				114.08
货物					50.20				50.20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50.20				50.20
	救护中心 120 急救调度指挥系统信息安全三级等保等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办公设备	分散采购	3.60				3.60
	救护中心 120 急救调度指挥系统信息安全三级等保等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电话通信设备	分散采购	1.40				1.40
	救护中心急救体系和功能提升工程	专用燃料费	汽油	集中采购	17.00				17.00
	救护中心急救体系和功能提升工程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制服	分散采购	9.80				9.80
	救护中心分站考核奖补资金	办公设备购置	服务器	集中采购	5.00				5.00
	救护中心分站考核奖补资金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3.00				3.00
	救护中心分站考核奖补资金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40				1.40
	救护中心分站考核奖补资金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医疗设备	分散采购	9.00				9.00

	金								
服务					63.88				63.88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63.88				63.88
	救护中心 120 急救调度指挥系统信息安全三级等保等	邮电费	软件运营服务	分散采购	14.60				14.60
	救护中心 120 急救调度指挥系统信息安全三级等保等	邮电费	其他电信和信息传输服务	分散采购	20.60				20.60
	救护中心 120 急救调度指挥系统信息安全三级等保等	委托业务费	测试评估认证服务	分散采购	5.00				5.00
	救护中心 120 急救调度指挥系统信息安全三级等保等	委托业务费	运营服务	分散采购	8.00				8.00
	救护中心急救体系和功能提升工程	专用燃料费	其他商业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6.00				6.00
	救护中心急救体系和功能提升工程	专用燃料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分散采购	9.20				9.20
	救护中心分站考核奖补资金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分散采购	0.48				0.48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183.1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38.99 万元，增长 13.31%。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183.1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163.17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93.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1.35 万元，增长 14.85%。主要原因是根据院前医疗急救工作需要，当年较上年新招录医生 4 名、护士 4 名，相应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9.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36 万元，减少 15.04%。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盘活部门存量资金要求，本年增加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相应减少经营收入安排。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2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盘活部门存量资金要求，增加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183.1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183.17 万元。

(1)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133.84 万元，主要用于 1、基本支出 878.3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549.59 万元，公用支出 328.75 万元；2、项目支出 255.5 万元，主要用于 120 急救调度指挥系信息安全三级等保、急救体系和功能提升工程、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大楼运行、分站考核奖补资金等项目。与上年相比增加 89.66 万元，增长 8.59%。主要原因是根据院前医疗急救工作需要，当年较上年新招录医生 4 名、护士 4 名，相应增加基本支出。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9.33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49.3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因规范功能科目使用，住房保障支出为当年新增支出类项目。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1,183.17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163.1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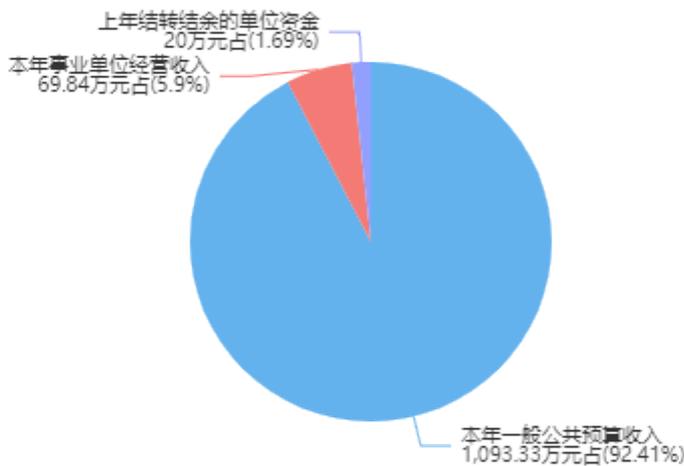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93.33 万元，占 92.41%；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9.84 万元，占 5.9%；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20 万元，占 1.69%。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1,183.1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27.67 万元，占 78.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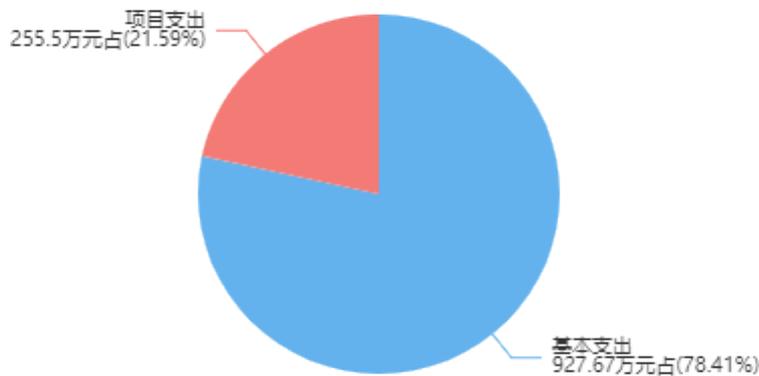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255.5 万元，占 21.59%；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93.3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41.35 万元，增长 14.85%。主要原因是根据院前医疗急救工作需要，当年较上年新招录医生 4 名、护士 4 名，相应增加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093.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4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1.35 万元，增长 14.85%。主要原因是根据院前医疗急救工作需要，当年较上年新招录医生 4 名、护士 4 名，相应增加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其中：

（一）卫生健康支出（类）

公共卫生（款）应急救治机构（项）支出 1,0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2.02 万元，增长 9.67%。主要原因是根据院前医疗急救工作需要，当年较上年新招录医生 4 名、护士 4 名，相应增加公共卫生应急救治机构支出。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9.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9.3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因规范功能科目使用，住房保障支出为当年新增支出类项目。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837.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34.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03.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

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93.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1.35 万元，增长 14.85%。主要原因是根据院前医疗急救工作需要，当年较上年新招录医生 4 名、护士 4 名，相应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837.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34.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03.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7.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4 万元，变动原因当年较去年新增在编人员 4 名，公务接待费按规定标准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6.26%；公务接待费支出 0.2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7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7.2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7.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较去年新增在编人员 4 名，公务接待费按规定标准增加。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院前医疗急救质控及演练会议费预算支出。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4 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较去年新增在编人员 4 名，培训费按社保缴费基数计提比例增加。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公共医疗卫生救护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14.08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50.2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63.88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2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093.33 万元；本单位共 4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55.5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应急救治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应急救治机构的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